

蚌埠市禹会区财政局文件

禹财〔2024〕2号

关于下达二〇二四年单位综合预算批复的通知

安徽省蚌埠第七中学：

我区2024年财政预算方案经禹会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通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现将你部门（单位）2024年部门预算批复如下：

2023年部门综合支出预算27867426.61元

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支出27867426.61元

请你部门（单位）认真执行部门预算，合理安排本年预算支出。

2024年01月15日



关于批复安徽省蚌埠第七中学 2024 年单位 预算的通知

2024 年区级单位预算已经禹会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法规，现将 2024 年预算批复下达给你单位，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执行部门预算

各预算单位是预算执行主体，并对执行结果负责。要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他财经法规相关规定执行预算。

（一）规范收支预算行为。要树立“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基本原则，加强对预算收入和支出的管理。不得违反规定，多征、提前征收或者减征、免征、缓征应征收入，不得截留、占用、挪用或者拖欠应当上缴国库的收入。支出必须严格按预算执行，不得虚假列支，不得擅自改变预算支出用途，一经下达的预算一般情况不予调整。单位对预算项目支出情况应开展单位自评或第三方绩效评。

（二）压缩控制一般性支出。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区委、区政府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从严从简，勤俭节约，压缩一般性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对因公出国（出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会议费、培

训费、劳务费等一般性支出，要按标准、讲规矩、强管理，年度预算执行中原则上无特殊情况不再调增指标。

二、规范预算信息公开

除涉及国家秘密的单位外，在收到 2024 年单位预算批复后二十日内，按规定将本单位预算、政府采购预算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向社会公开，三公经费预算要单独公开。

三、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度单位收入预算总额 2786.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86.7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额 2786.74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安排 2786.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 0.75 万元。

2024 年 01 月 15 日